公告导读

版序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关键词
A1	三五互联		招股报眼
A1	中青宝网		招股报眼
A1	鼎龙化学		招股报眼
A1	欧比特		招股报眼
A13	三五互联		询价及发行提示公告
A8	中青宝网		询价及发行提示公告
A12	鼎龙化学		询价及发行提示公告
A16	欧比特		询价及发行提示公告
B1	工银瑞信		提示
A14	申万巴黎消费增长		更新招募书摘要
A10	华安基金		日常公告 2
A15	广发大盘成长		更新招募书摘要
C3	新华基金		日常公告
C8	长盛基金		日常公告
C3	国联安		日常公告
C6	国投瑞银稳健长		更新招募书摘要
C8	天弘基金		日常公告
C8	华富基金		日常公告 2
C5	南方基金		日常公告 2
C3	嘉实基金		日常公告
C5	交银施罗德		日常公告
A11	国海富兰克林		日常公告
A5	万家基金		日常公告
C8	信诚基金		日常公告
A5	富国基金		日常公告
C7	大成景阳领先		更新招募书摘要
A5	鹏华基金		日常公告
C3	SST 中华 A	000017	日常公告
A12	深深宝 A	000019	日常公告
C8	中联重科	000157	日常公告
A12	ST 张家界	000430	日常公告
C4	东方宾馆	000524	日常公告
C3	*ST 长岭	000561	日常公告
C3	中福实业	000592	日常公告
C3	S*ST 圣方	000620	日常公告
A12	S*ST 恒立	000622	日常公告
A11	S*ST 聚友	000693	日常公告
C8	河北钢铁	000709	日常公告
C3	S*ST 鑫安	000719	日常公告
C8	SST 集琦	000750	日常公告
C3	S 延边路	000776	日常公告
C8	天山纺织	000813	日常公告
C3	锦化氯碱	000818	日常公告
C8	成霖股份	002047	日常公告 2
A2	科华恒盛	002335	日常公告
A16	巨力索具	002342	上市公告书
A13	禾欣股份	002343	上市公告书
C5	海宁皮城	002344	上市公告书
A12	高乐股份	002348	中签结果公告
A7	精华制药	002349	中签结果公告
A7	北京科锐	002350	中签结果公告
A1	漫 步 者	002351	申购报眼
A1	鼎泰新材	002352	申购报眼
A7	科冕木业	002354	网上路演公告
A2	兴民钢圈	002355	网上路演公告
A12	浩 宁 达	002356	网上路演公告
A1	同 花 顺	300033	提示
C8	上海电力	600021	日常公告
C8	济南钢铁	600022	日常公告
A8	中国石化	600028	日常公告
A12	保利地产	600048	日常公告
C3	明星电力	600101	日常公告
C8	莱钢股份	600102	日常公告
C8	金种子酒	600199	日常公告
A12	华业地产	600240	日常公告
A8	赣粤高速	600269	日常公告
A5	中天科技	600522	日常公告 2
A8	北 大 荒	600598	日常公告
C3	亚泰集团	600881	日常公告
A5	中国中铁	601390	公司债
C4	中国太保	601601	日常公告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S 延边路 公告编号:2010-007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8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载了《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0 年 1 月 25 日下午 14 时 30 分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0 年 1 月 25 日 9:30-11:30 及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10 年 1 月 24 日 15:00 至 1 月 25 日 15:00。

2.召开地点:吉林省延吉市本公司六楼会议室

3.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出席对象:

①)凡 2010 年 1 月 1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③)本公司邀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十一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一、审议《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并注销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非流通股股份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通过<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及暨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补充协议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迁址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变更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变更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修改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并注销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非流通股股份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一至议案十一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8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方式和条件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①)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本次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规定,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方吉林敖东在上述议案二、三、四、五进行表决时,应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包括流通股与非流通股)不计入议案二、三、四、五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

②)为充分保护公司流通股东的利益,本次吸收合并将由第三方(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的异议流通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公司流通股股东可以以持有的公司股票按 5.43 元/股的价格全部或部分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在现金选择权方案实施时由第三方在实施日向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现金对价,并受让公司股份。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方式和条件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对本次会议审议方案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①)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损害;

②)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③)如本次议案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或是否投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需按本次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0 年 1 月 22 日上午 8:00-11:00,下午 2:00—4:00

1 月 25 日上午 8:00-11:00。

3.登记地点:吉林省延吉市开发区长白山东路 1440 号,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本公司印章,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的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五、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0 年 1 月 25 日 9:30-11:30 及 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776	延边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 360776;

③)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简称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0	延边投票	总议案	100元
1	延边投票	议案一	1.00 元
2	延边投票	议案二	2.00 元
3	延边投票	议案三	3.00 元
4	延边投票	议案四	4.00 元
5	延边投票	议案五	5.00 元
6	延边投票	议案六	6.00 元
7	延边投票	议案七	7.00 元
8	延边投票	议案八	8.00 元
9	延边投票	议案九	9.00 元
10	延边投票	议案十	10.00 元
11	延边投票	议案十一	11.00 元

④)输入委托股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⑤)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一至议案十一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一至议案十一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一至议案十一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5.注意事项

①)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六、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10 年 1 月 24 日 15:00 至 1 月 25 日 15:00。

2.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认证后即可进行网络投票。

办理身份认证手续。身份认证的目的是要在网络上确认投票人身份,以保护投票人的利益。目前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第二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业务咨询电话 0755-83239016/25918485,业务咨询电子邮件地址 cai@cninfo.com.cn。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 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七、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①)联系电话:0433—2810612 传真:0433—2810612

②)联系地址:吉林省延吉长白山东路 1440 号,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133001。

③)联系人:王振宇

2.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八、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股票简称:S 延边路)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代理人□有表决权/□无表决权

二、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表决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并注销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非流通股股份的议案》			
《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通过<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及暨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的议案》			
《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补充协议的议案》			
《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迁址的议案》			
《关于变更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关于变更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修改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并注销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非流通股股份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亲笔签名,盖章无效):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股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联系地址及邮编: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联系电话:

注:本授权委托书各项内容必须填写完整。本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制均有效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 月 22 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从 2010 年 1 月 25 日起在中国工商银行开通其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57050,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并参与中国工商银行"2010 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

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分为普通基金定投业务与基智定投业务两类。普通基金定投业务是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以固定时间、固定金额申购某只基金产品的业务。基智定投是对普通基金定投产品的升级,分为定时不定额和定时定额两种投资方式:定时不定额投资方式是指投资人可以指定投资的时间(节假日顺延)和基准金额,中国工商银行在投资人指定的投资时间进行扣款,扣款金额根据投资人选择的指数的市场行情,在基准金额基础上浮动。定时定额投资方式是指投资人可以指定投资的时间 (节假日顺延)和基准金额,中国工商银行在投资人指定的投资时间进行扣款,扣款金额为基准金额。

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人范围

本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适用于符合基金合同的个人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

在 2010 年 1 月 25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法定基金交易日)期间,投资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进行本基金的定投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 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 8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 ,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 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办理场所

投资人可到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申请。具体办理场所请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相关规定。

四、申请方式

1. 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投资人须首先开立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规定。

2. 已开立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人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中国工商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增开交易账号(已在中国工商银行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规定。

五、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六、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人须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定投业务规则,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规定的日期进行定期扣款。

七、扣款金额

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普通基金定投业务的每月最低申购额为 200 元人民币,投资金额级差为 100 元人民币,基智定投业务的每月最低基准申购金额为 200 元人民币,投资基准金额级差为 100 元人民币。其他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参考《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八、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人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 T+2 工作日。

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

投资人办理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后,可以随时办理基金的赎回。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等同于正常的赎回业务。

十、"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人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规定。

2、投资人终止本计划,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中国工商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3、本计划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具体规定。

十一、重要提示

1.业务咨询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gtja-allianz.com

2.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S*ST 鑫安 公告编号:2010-004 号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没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法院裁定,公司所有股东应让渡的股权及部分债权人被确认应受让的股权,于 2009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8.7%的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权益变动报告书")。2009 年 8 月 28 日,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08)焦民破字第 2-25 号民事裁定书,将焦作鑫安管理人暂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向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非流通股 10,818,74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36%。目前该股份尚未办理股权过户手续(内容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法院裁定公司部分债权人受让股权进行划转的公告")。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未提出股改动议。公司将对股改的进程及时公告。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赖步连

三、公司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就股改问题正在与有关方面积极进行沟通,做好相关工作。

四、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 年 1 月 22 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嘉实回报混合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投及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 2010 年 1 月 25 日起,嘉实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开办的基金定投业务并实行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定投业务规则

(一)办理场所

自 2010 年 1 月 25 日起,投资者可到中国工商银行的业务网点办理该基金"普通基金定投"或"基智定投"申请。

(二)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该基金"普通基金定投"或"基智定投"的投资者,须先开立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2、已开立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中国工商银行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此项业务。

(三)办理时间

"普通基金定投"或"基智定投"申请办理时间为开放式基金法定开放日 9:30-15:00。

(四)定投方式

1.中国工商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投业务分为:(1)普通基金定投业务是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以固定时间、固定金额申购该基金的业务。(2)基智定投是对普通基金定投产品的升级:包括客户可以每月固定日期、固定金额进行定投(简称"定时定额");以及客户可以每月固定日期、并根据证券市场指数的走势不固定金额进行定投(简称"定时不定额")。关于基智定投的详细内容, 请咨询中国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或拨打客服电话 95588。

2.普通基金定投业务的每月最低申购额为 200 元人民币,投资金额级差为 100 元人民币。基智定投业务的每月最低基准申购金额为 200 元人民币,投资基准金额级差为 100 元人民币。目前推出投资期限为 3 年、5 年和 8 年的三种基金定投品种(分别对应的基金定投品种代码为 361、601 和 961),划款期限皆为一个月。

3.投资人申请开办基金定投时,如选择普通基金定投,银行系统于申请当日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并从投资人开办基金定投业务第二个固定期限的首个工作日起,开始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如扣款当日法定交易时间内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余额不足,银行系统会自动于次日继续扣款,并按实际扣款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认份额,如直到本月结束仍未扣款成功,则视作当月扣款失败。如扣款日为非法定交易日,则扣款延后至下一个法定交易日。

如选择基智定投,投资人可以从 1 日 -25 日中任选一日作为每月基金定投的扣款日。如扣款当日法定交易时间内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余额不足,则视为投资人自动放弃当月定投申购,不作补扣。如扣款日为非法定交易日,则扣款延后至下一个法定交易日。

(五)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 T+1 日,投资者可在 T+2 日到中国工商银行销售网点查询该基金的申购确认情况。

(六)定投业务的退出

投资人退出基金定投业务有两种方式:一种是投资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向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动提出退出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并经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确认后,投资人基金定投业务计划停止。二是投资人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投资人指定的扣款账户内资金不足,且投资人未能按照约定及时补足申购资金,造成基金定投业务计划无法继续实施时,系统将记录投资人违约次数,如违约次数达到三次,系统将自动终止投资人的基金定投业务。

三、费率优惠措施

在 2010 年 1 月 25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各销售网点办理该基金定投业务,均享受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 0.6%;如原申购费率低于 0.6%,则按照原费率执行。

四、提示

(一)投资者办理该基金的定投业务,需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二)投资者在办理该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五、咨询

(一)中国工商银行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88,网址:www.icbc.com.cn;

(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 25 日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股票代码:600881 编号:临 2010-003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

1、业绩预告期间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09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20%以上。

3、本预增公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329,600,967.81 元。

2、每股收益:0.26 元 (按照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的总股本 1,894,732,058 股计算,摊薄后的每股收益为 0.17 元)。

三、业绩增长的原因

1、2009 年,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2009 年, 公司投资参股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大幅增长,致使公司投资收益相应大幅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2009 年 5 月,公司实施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总股本由 1,263,154,705 股增至 1,894,732,058 股,因此公司 2009 年度每股收益将会有所摊薄。

有关公司 2009 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 2009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〇 一 〇 年一月二十五日

股票简称:*ST 长岭 股票代码:000561 公告编号:2010—001

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扭亏 □同向大幅上升 □同向大幅下降

2. 业绩预告情况表

	2009年	2008年
项 目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净利润	约-3200 万元	7553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约-0.09 元	2.32 元

* 注:按 2009 年 9 月 2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总股本(343758915 股)计算的每股收益。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一直处于亏损状态,且 2008 年盈利主要是确认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对于公司 2009 年年度业绩具体情况,请投资者关注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

特此公告

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五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负责旗下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

负责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万隆亚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了全面提升事务所综合实力,与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本部及部分分所进行了实质性合并。合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并已经完成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及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变更。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旗下基金托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现将负责本公司旗下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述变更事项已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证券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ST 锦化 公告编号:2010-003

锦化化工集团氯碱股份有限公司
致歉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 年 1 月 22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锦化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锦化化工集团氯碱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10]31 号)。因锦化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锦化化工集团氯碱股份有限公司没有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临时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鉴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的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如下处分决定:

一、对锦化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锦化化工集团氯碱股份有限公司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二、对公司时任董事长陈世杰、时任董事孟建华、时任总经理王铁山、财务总监李晓光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三、对公司董事长张旭(时任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孙贵臣、董事兼副总经理李春玉、董事胡德金、龙守春,独立董事孙琦、张春林、邵英魁,时任董事霍学东,监事会主席刘长坤(时任监事),监事姚宝吉、于大庆、钟海峰、李晓义,时任监事丁立新,副总经理李德徽、薛之化,副总经理宋春林(时任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李国文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本公司及相关当事人诚恳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并真诚地向广大投资者致歉。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将以此为戒,今后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确保公司依法依规运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锦化化工集团氯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 1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592 证券简称:中福实业 公告编号:2010-001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部分解押、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近日获知大股东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的本公司 1,500 万股份限期到期,已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办理解冻手续。本次解冻股份占公司总股份 (579,051,565 股)的 2.59%。

同时,大股东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再以上述解冻的股份 1,500 万股为其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已办理质押手续。本次用于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份(579,051,565 股)的 2.59%。

截至本公告日,大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317,344,464 股,占公司总股份(579,051,565 股)的 54.8%,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1.4 亿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44.12%。

特此公告。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元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编号:临 2010-04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有重大事项未公告,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 2010 年 1 月 25 日停牌一天,并于次日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017、200017 股票简称:SST 中华 A、ST 中华 B 公告编号:2010-005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7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1343 号批复及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贸工资复[2007]2257 号《关于同意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总股本的批复》, 同意根据本公司 2007 年 2 月 1 日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本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手续。本次作出股改承诺的本公司非上市外资股股东卓润科技有限公司、香港大环自行车(集团)有限公司,正分别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递交有关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等相关文件, 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目前,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仍未能实施,本公司 A 股股票继续停牌。

本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跟踪及协助股东办理上述股权的解押手续, 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 2 月 25 日

证券简称:S*ST 圣方 证券代码:000620 公告编号:2010-007

黑龙江圣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了《黑龙江圣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2009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黑龙江圣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目前,公司股改方案尚未实施。

2009 年 12 月 24 日, 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事宜, 目前相关材料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全力推进资产重组,争取尽早实施股改方案,实现资产重组,从而早日恢复上市。

特此公告。

黑龙江圣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 年 1 月 22 日